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低碳永續 美麗家園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蔡明忠

電話：06-6572813-320

傳真：06-6564106

電子信箱：z528@mail.tnepb.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水域及毒物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府環水字第1041160742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修正將軍溪水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請惠予協助刊登政府公報，請查照。

說明：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29條第1項及第30條第2項規定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秘書室）、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水域及毒物管理科）

市長賴清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府環水字第1041160742A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修正將軍溪流域水污染管制區。
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29條第1項及第30條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臺南市政府。
- 二、水污染管制區範圍：將軍溪及其支流，行政區域包括本市麻豆區、佳里區、學甲區、下營區、六甲區、官田區、將軍區及北門區等之部分里（詳如附表）。
- 三、主管機關指定之水體：包括將軍溪主、支流全部水體。
- 四、主管機關指定之沿岸規定距離：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四款所稱沿岸規定距離係指兩堤之間水流行經或可能行經或尋常洪水達到地區內之土地。

市長賴清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

將軍溪水污染管制區行政區域範圍

區別	里別
麻豆區	港尾里、莊禮里、大山里、麻口里、海埔里、埤頭里、北勢里、小埤里、油車里、新連里、巷口里、晉江里、東角里、總榮里、南勢里、寮部里
佳里區	佳化里、興化里、海澄里、三協里、民安里、六安里、子龍里
學甲區	西明里、新榮里、百福里、文化里、大安里、美和里、美豐里
下營區	甲中里、下營里、賀建里、新興里、仁里里、營前里、大埤里、西連里、中營里、茅港里、開化里
六甲區	菁埔里、七甲里、龍湖里
官田區	南部里、二鎮里
將軍區	苓和里、保源里、忠興里、長榮里
北門區	慈安里、三光里